

2023 年度 罗山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山县住房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宣传国家有关住房保障政策法规，代政府起草保障房摸底调查及分配方案等。

2、根据国家、省、市保障房管理的相关政策及《罗山县公租房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主要负责：

（1）对各单位、街道办事处报来的初审合格的申报保障性住房的家庭进行资格复审、公示及建档，对保障对象资格进行定期审核，实行动态管理。

（2）对达到入住条件的保障房进行组织分配，落实分配方案，公开、公平、公正分配可供分配的房源，与符合入住条件的承租人签订租赁合同，收缴保障房租金，并足额上缴至财政专户。

（3）对符合保障条件的对象分配后的进驻、退出的日常动态管理工作，建立入住对象信息档案，定期入户调查，了解掌握住房使用和承租对象的信息情况；并与经过信息比对符合继续租赁条件的保障房租户签订续租合同。

(4) 对取消保障性住房资格的承租人和违反保障房租赁合同规定的承租人进行解除保障房合同，以及保障房的腾退工作。

3、监管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工作，搞好保障性住房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的维修和保养，保障公共及基础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4、负责保障性住房工作信息的统计、整理及网上填报工作。

5、负责我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召集及综合协调工作。

6、完成县政府及住建局交办的其它中心工作。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下设办公室、住房保障资格审查股和保障性住房后续管理股。从决算单位构成看，

罗山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3.4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3 万元，增长 11.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办公设备升级维护。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3.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47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3.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47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3.4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3 万元，增长 11.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办公设备升级维护。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4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11.53 万元，增长 11.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办公设备升级维护。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113.47 万元，占 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3.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

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0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 0.0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00 个、来访外宾 0.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00 个、来宾 0.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辆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年度决算无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23 年年度决算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